#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#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比表

| | 修订前 | | 修订后 |
|---|---|---|---|
| 第 120 条 | 董事会由十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名，副董事长一名，职工代表董事一名，独立董事四名。 | 第 120 条 |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一名，副董事长一名，职工代表董事一名，独立董事四名。 |